

证券代码：601330

证券简称：绿色动力

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15

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《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并经过有效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《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真实反映了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实际经营情况，编制遵循了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同意公司编制的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（其中财务部分未经审计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9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靖西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备案的议案》

同意对靖西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予以备案。

表决情况：9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靖西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公司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在广西靖西市投资设立项目公司，负责靖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、建设及运营，注册资本不超过人民币 1.36 亿元。

表决情况：9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章丘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

章丘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,088 万元。因项目建设需要，同意公司对章丘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,206 万元。

表决情况：9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。

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30 日